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HOLDINGS LTD.

海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完成收購大連海昌發現王國

本公佈乃由海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2014年2月28日就（其中包括）其全球發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招股章程內界定的詞彙與下文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招股章程內「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第五階段重組－收購大連海昌發現王國」分段披露，歐力士中國、海昌亞洲香港、海昌集團公司及海昌控股香港於2013年9月24日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項股權轉讓協議，於2013年8月（即海昌企業發展完成向大連海昌發現王國轉讓相關主題公園業務及資產的日期）起計一年期限屆滿後，海昌控股香港將向歐力士中國、海昌亞洲香港及海昌集團公司收購大連海昌發現王國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預期收購事項將不遲於2014年12月31日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事項已於2014年12月12日完成。大連海昌發現王國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昌控股香港已以相等於人民幣416,621,420.83元的美元代價收購大連海昌發現王國的全部股權，該金額乃根據大連海昌發現王國於2013年8月31日的淨資產價值（「**2013年淨資產價值**」）計得。由於大連海昌發現王國於基準日期的淨資產價值的最終估值並無較2013年淨資產價值有5%或以上的增加或減少，故無須對代價作出調整。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曲乃杰先生及其聯屬公司將根據購股協議向本公司償還一筆相等於彼等所收取與出售大連海昌發現王國有關的現金付款的款項，作為初始認購股份溢價的遞延支付。有關購股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由於大連海昌發現王國持有大連發現王國及大連發現王國酒店，故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在現有六個海洋主題公園的基礎上另行擁有一座冒險主題遊樂園。大連發現王國是中國東北地區最大的遊樂園之一，位於大連金石灘國家旅遊度假區內，為「5A」級旅遊景點。大連發現王國設有七個區域，提供一系列娛樂體驗，包括冒險之旅、互動遊戲及精彩表演。大連發現王國酒店為毗鄰大連發現王國的度假酒店，設有171間客房，提供主題餐廳、「啤酒花園」及多間適合不同規模業務會議的會議廳。大連發現王國酒店將不僅有助延長我們公園遊客的逗留時間及增加彼等的園內消費，亦更容易吸引酒店賓客到大連發現王國遊覽。

代表董事會
海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國大連，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趙文敬先生及曲乃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紅星教授、孫建一先生及謝彥君教授。